

附件 1

宝鸡市供销合作社 2018 年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主要职责

- 1、对本市供销系统的工作进行指导、协调、监督、服务。
- 2、承担国家化肥等农用物资的储备管理任务。
- 3、对全市重要农业生产资料以及其他商品的经营进行组织、协调和管理。
- 4、负责烟花爆竹和废旧物资再生资源的经营管理。
- 5、指导全市供销社的组织建设、专业合作社和产业联合社及行业协会等合作经济的发展规范。
- 6、指导、协调、组织全市供销社开展农副产品的生产、展示推介工作，开拓城乡市场，参与农业产业化经营。
- 7、指导全市供销社开展农村电子商务发展工作，协调县区创建电子商务示范县、进镇入村工程。
- 8、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 机构设置

本部门为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人教科、资产管理科、电商指导科、合作指导科 5 个科室。

二、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一) 加压奋进狠抓落实，目标任务全面超额完成

2018 年全系统实现利润 2656 万元，购销总额等各项主要指标居于全省前列。改造提升基层社 6 个，新建改造乡镇超市 6 个，规范提升农资配送中心 4 个、日用消费品配送中心 3 个，发展社区绿色回收站点 30 个；储备化肥 1.1 万吨，组织供应化肥 31.6 万吨，大田托管面积新增 1.6 万亩；新增农民专业合作社及联合社 7 个，规范发展专业社联合社 13 个，培育示范社 4 个，创建星级综合服务社 112 个；建成县级农村电商服务中心 2 个，发展农村电商网点 78 个，发展社区智慧超市 32 个，规范运营果蔬直通车 59 辆；组团参加各类展会 12 场次，助农推销农产品总值 25 亿元；各项目标任务已全面超额完成。2018 年 1 月，被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供销总社授予“全国供销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二) 聚焦改革提质增效，开创供销工作全新局面

1、强化举措深化改革。一是督促县区及时出台实施意见。召开全市供销社工作会议，部署全年各项工作，推广综合改革经验做法。加强对各县区综合改革的督查和指导，12 个县区均已出台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实施意见，正在按照文件精神扎实推进综合改革。二是建成陕西猕猴桃综合服务中心。争取省社支持，在眉县建成陕西猕猴桃综合服务中心，服务中心集技术服务推广、物资供应等九大功能于一体。组建的 60 人专家团队已开展培训 260 场次，建立村级服务站 169 个，发展会员 3300 多户，服务果园面积 1 万余亩，向果农配送优质专用肥 800 多吨。三是推动改革在关键环节取得突破。成功承办了全省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现场推进会，从不同角度展示了宝鸡供销社整体推进综合改革的成效。“以强带弱、捆绑开发”提升

改造基层社等一系列改革经验在全省供销系统交流推广。在眉县开展合作金融试点,各方共同出资 5000 万元建成农村合作信用服务平台,12 月 26 日正式挂牌投入运营。

2、实施项目提振实力。一是建章立制规范管理。制定了《供销系统项目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对项目入库、项目、监管、竣工验收等环节规范管理。二是加强项目库建设。向各县区征集各类项目 48 个,其中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13 个、省级新网工程 31 个、国家新网工程 4 个。同时组织申报了农综项目 3 个,向省供销集团上报了 5 个电子商务惠农工程储备项目。三是不断强化项目监管。社领导带队深入项目建设现场,跟踪解决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对进度相对滞后的项目,要求倒排任务、倒排时间,确保如期完成建设任务。目前,岐山、太白两个大田托管项目已经全部完成并通过市县竣工验收,实施的 13 个新网工程项目已全部建成。

3、提升功能为农服务。一是壮大基层组织提升服务能力。总结推广千阳基层社改造模式,通过打造示范社、培育骨干社、改造薄弱社,全市 139 个基层社已累计改造 118 个,占总数的 85%。陈仓区天王供销合作社、眉县金渠供销合作社荣获“全国供销社系统基层标杆社”荣誉称号。二是大力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及联合社。全系统共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 316 个,专业社联合社 13 个,入社社员 2.3 万人,带动农户 4.9 万户,助农增收的带动能力明显增强。眉县金桥果业专业合作社、千阳县千绿养殖专业合作社荣获“全国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三是规范提升综合服务社。开展星级综合服务社创建活动,对品牌标识、信息系统、商品配送、服务标准进行“四统一”,将服务延伸到田间地头。目前全系统已发展农村综合服务社 1309 个,累计创建星级综合服务社 289 个。

4、完善网络扩销提效。一是成功举办供销年货大集。成功举办了陕西供销年货大展销（宝鸡第二届年货大集）相关活动，年货大集期间，现场销售 5000 万元，带动系统销售 2.3 亿元，得到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二是组团参加各类展销活动。积极组团参加了陕西省农产品国际推介会、青岛食品博览会等国内外展会 10 场次，积极宣传推介宝鸡名优农产品。与黄马甲物流配送公司深化合作，开展了“西安名优幼儿园走进宝鸡农产品基地暨宝鸡名优农产品推介会”，10 个生产企业及合作社成功签订 1.5 亿元的农产品产销合作协议。全系统共帮助农民推销农产品 25 亿元。三是巩固拓展流通服务体系。与市社区办等相关单位积极衔接沟通，全力抓好果蔬直通车的规范运营。与广电网络公司加大合作，发展智慧社区超市 32 个。组织召开银企对接暨电商工作培训会，着力做大做强宝鸡供销电商公司，确保电商经销额稳步增长。

5、破解难题激活企业。一是积极化解遗留问题。全力化解秦瑞公司遗留问题，完成回收公司与陕西恒源房地产公司联建项目资产分割工作，招商工作正在有序推进。积极推进市日杂公司开发联建工作，加快推进规划审批工作，即将开工建设。二是全面抓好安全生产工作。举办市直企业干部职工消防安全知识培训讲座，组织开展消防演练、参加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制定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细化完善应急预案，确保企业生产经营安全有序。三是加快市直企业改革步伐。按照“分类整合、发挥优势、整体提升”的原则，对市直企业经营现状分类甄别，分类有序推进市直企业改革工作，着力化解机构人员重叠，管理成本较高等问题，为组建宝鸡供销集团打好基础。

6、发挥优势助力扶贫。一是落实脱贫攻坚举措。制定了《2018年脱贫攻坚实施方案》和具体方案措施，落实了土地托管项目3个，新增托管土地1.6万亩，吸纳贫困户参与大田托管服务、土地流转等，通过务工增收、流转增收等途径增加贫困户收入。二是推广产业扶贫新模式。指导各县区供销社培植载体带动增收。建立市场主体与贫困户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和扶持贫困户稳定增收。同时，推行“电商+产业精准扶贫”模式，通过改善贫困村网络基础设施、搭建电商平台、开发电商产品、培育电商人才等措施，帮助贫困户增收脱贫。三是扎实做好驻村帮扶工作。市社机关帮扶干部深入贫困户家中走访，制定了帮扶计划及产业发展计划。组织社会帮扶单位进村开展“三夏”送清凉、技术培训等活动，全面履行帮扶协议和承诺，受到贫困户、镇村干部的广泛好评。2018年2月，被市委、市政府评为脱贫攻坚工作优秀单位。

7、改进作风提振士气。修订完善了机关考规章制度，强化日常管理，机关有序运转。上报各类信息390篇，在《中华合作时报》上刊载了“一站式服务助猕猴桃产业转型升级”等专题经验报道，在省市供销社网站上刊载信息266篇，发表信息数量居全省之首，被省总社评为2018年信息宣传工作先进单位。组队参加2018“供销杯”系统运动会，取得了三个单项冠军，并获得优秀组织奖。通过开展一系列丰富多彩的主题活动，激发了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的激情，机关面貌和干部作风焕然一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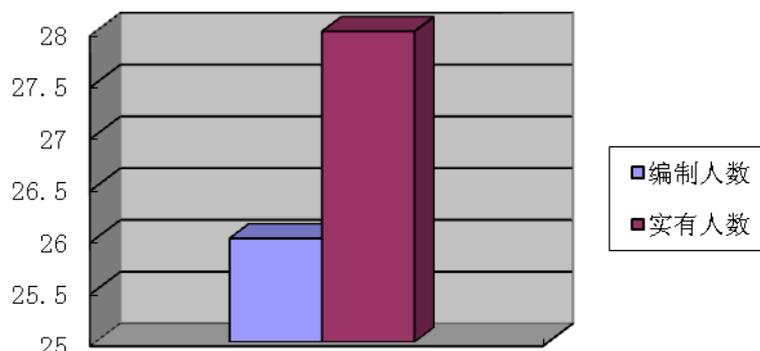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2018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本级及所属0个下级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供销合作社部门本级（机关）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6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26 人；实有人员 28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2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7 人。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本年度收入 685.7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3.75 万元，增幅 26.52%，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增长、遗属补助、新网工程项目资金、车辆更新资金等。

本年度支出 685.7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3.75 万元，增幅 26.52%，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增长、遗属补助、新网工程项目资金、车辆更新资金

2. 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本年度收入 685.7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29.44 万元；其他收入 20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36.33 万元。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总收入百分比
本年度收入合计	685.77	100%
财政拨款收入	629.44	91.79%
其他收入	20.00	2.92%
年初结转结余	36.33	5.29%

3. 本年度支出构成情况

本年度支出 685.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4.02 万元；项目支出 94.17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47.58 万元。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总支出百分比
本年度支出合计	685.77	100%
基本支出	544.02	79.33%
项目支出	94.17	13.73%
年末结转结余	47.58	6.94%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 653.2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61.60 万元，

增幅 32.87%，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增长、遗属补助、新网工程项目资金、车辆更新资金等。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29.44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3.78 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 653.2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61.60 万元，增幅 32.87%，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增长、遗属补助、新网工程项目资金、车辆更新资金等。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14.60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38.62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14.60 万元，其中：

(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19.77 万元，为离休人员经费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35.57 万元，为缴纳的职工养老保险费用。

(3)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12.61 万元，为职工医疗保险支出。

(4) 其他农业支出(2130199)10 万元，为脱贫攻坚考核奖励支出。

(5) 行政运行(2160201)432.48 万元，为机关人员工资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6)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2160299)104.17 万元，为项目支出、转拨新网工程项目资金、车辆更新资金。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20.43 万元，其中：

(1) 人员经费 500.6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68.73 万元，为职工工资，养老、医疗保险等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94 万元，为离休人员工资、遗属补助等支出。

(2) 公用经费 19.76 万元，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日常工作需要的机关经费支出。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 2018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6.7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0 万元，主要是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与年初预算对比，增加 2.73 万元，主要是因公出国境费用和公车运行费用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1 人次，支出 3.42 万元，比上年增加 3.42 万元，为参加省供销社组织

的 2018 年莫斯科国际食品展览会陕西农产品展并开展对外投资合作活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购置车辆 0 台，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8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18%，主要是节约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公务接待 2 批次，88 人次，支出 0.45 万元，较上年减少 0.86 万元，主要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节约开支。

2. 培训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培训费 1.06 万元，比上年减少 0.93 万元，主要原因是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减少培训支出。

3. 会议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会议费 0.81 万元，比上年减少 4.08 万元，主要原因是执行汇总中央八项规定，精简会议支出。

六、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6 个，共涉及资金 94.1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 34.17 万元主要用于全市再生资源行业管理、烟花爆竹行业安全生产经营管理、农产品流通组织、农产品电商专项培训、农产品展示。经过各科室相互配合，共同努力，全面完成 2018 年目标任务。60 万元为本

部门转拨宝鸡供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用于新网工程项目建设，目前款项已拨付，项目有序进行。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全市再生资源行业管理、烟花爆竹行业按全生产经营管理、农产品流通组织、农产品电商专项培训、农产品展示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供销合作社		实施单位	宝鸡市供销合作社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93 万元	94.17 万元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财政资金	93 万元	94.17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1、年内计划提升改造市场 2 个，有效方便周边居民和扩大农户农产品交易、批发，吸引更多客商。支持农产品企业、专业合作社在省内外农产品市设立展销店，组织农产品企业、专业合作社和省市大中专院校、超市负责人进行交流、产品展示等对接活动，组织农产品企业和专业合作社和农资企业、农技部门对接，降低种植成本，提升农产品质量，扩大我市农产品销售，提升企业效益，促进农民增收。2、依托宝鸡农产品电子商务协会和电商龙头企业，年内培训电商管理人才、技术人才。3、年度预期组织我市农产品企业和专业合作社参加各类展会 10 以上次，其中代表我省参加展会 3 次以上，自主承办展会 1 次，充分发挥供销社农产品流通的职能作用，积极为我市苹果、猕猴桃、花椒、核桃、蜂蜜等特色农产品开拓国际国内市场，提升宝鸡农产品知名度和影响力，带动我市农产品销售 3500 万元以上，实现农民增收。4、加强系统烟花爆竹经营管理，强化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巩固和提升安全经营设施，建立科学、规范的企业管理制度，强化企业主体责任的落实，有效抵御安全事故，努力提升企业安全管理水平。5、结合城市环境卫生综合整治，积极开展再生资源行业专项整治活动，规范行业秩序，大力拓展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体系，使全市再生资源回收利用行业的经营水平和行业面貌得到较大改观，行业形象得到整体提升，为我市的综合环境建设和经济发展作出积极贡献。</p>		<p>1、改造提升基层社 6 个，新建改造乡镇超市 6 个，规范提升农资配送中心 4 个、日用消费品配送中心 3 个，发展社区绿色回收站点 30 个。新增农民专业合作社及联合社 7 个，规范发展专业合作社联合社 13 个，培育示范社 4 个，创建星级综合服务社 112 个；建成县级农村电商服务中心 2 个，发展农村电商网点 78 个，发展社区智慧超市 32 个，规范运营果蔬直通车 59 辆；组团参加各类展会 12 场次，助农推销农产品总值 25 亿元。</p> <p>2、建成陕西猕猴桃综合服务中心。组建的 60 人专家团队已开展培训 260 场次，建立村级服务站 169 个，发展会员 3300 多户，服务果园面积 1 万余亩，向果农配送优质专用肥 800 多吨。</p> <p>3、加强项目库建设。向各县区征集各类项目 48 个，其中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13 个、省级新网工程 31 个、国家新网工程 4 个。同时组织申报了农综项目 3 个，向省供销集团上报了 5 个电子商务惠农工程储备项目。不断强化项目监管，岐山、太白两个大田托管项目已经全部完成并通过市县竣工验收，实施的 13 个新网工程项目已全部建成。</p> <p>4、提升功能为农服务。通过打造示范社、培育骨干社、改造薄弱社，全市 139 个基层社已累计改造 118 个，占总数的 85%。全系统共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 316 个，专业社联合社 13 个，入社社员 2.3 万人，带动农户 4.9 万户，助农增收的带动能力明显增强。规范提升综合服务社。已发展农村综合服务社 1309 个，累计创建星级综合服务社 289 个。</p> <p>5、完善网络扩销提效。成功举办了陕西供销年货大展销（宝鸡第二届年货大集）相关活动，现场销售 5000 万元，带动系统销售 2.3 亿元，得到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积极组团参加了陕西省农产品国际推介会、青岛食品博览会等国内外展会 10 场次，积极宣传推介宝鸡名优农产品。与黄马甲物流配送公司深化合作，开展了“西安名优幼儿园走进宝鸡农产品基地暨宝鸡名优农产品推介会”，10 个生产企业及合作社成功签订 1.5 亿元的农产品产</p>	

				销合作协议。全力抓好果蔬直通车的规范运营。与广电网络公司加大合作，发展智慧社区超市 32 个。 7、推行“电商+产业精准扶贫”模式，通过改善贫困村网络基础设施、搭建电商平台、开发电商产品、培育电商人才等措施，帮助贫困户增收脱贫。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进一步改造供销系统公益性农产品市场设施,提升改造农产品市场、培训电商经营、管理人员	提升改造农产品市场 2 个、培训电商经营、管理人员 300 人次 培训项目管理人员 90 人次	改造提升基层社 6 个，新建改造乡镇超市 6 个，规范提升农资配送中心 4 个、日用消费品配送中心 3 个，发展社区绿色回收站点 30 个；建成陕西猕猴桃综合服务中心,已开展培训 260 场次。	
			组织我市农产品企业和专业合作社参加各类展会、支持农产品企业、专业合作社在省内外农产品市设立展示窗口	组织我市农产品企业和专业合作社参加各类展会 10 次，代表我省参加展会，自主承办展会 3 次、支持农产品企业、专业合作社在省内外农产品市设立展示窗口，完善市场功能，能够很好的方便农户出售农产品，，吸相容商，解决农产品卖难问题、带动我市农产品销售 3500 万元以上。	积极组团参加了陕西省农产品国际推介会、青岛食品博览会等国内外展会 10 场次，积极宣传推介宝鸡名优农产品。成功举办了陕西供销年货大展销（宝鸡第二届年货大集）相关活动，现场销售 5000 万元，带动系统销售 2.3 亿元，得到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	
			按照“四统一”标准整治回收站点	30 个	规范整治社区绿色回收站点 30 个	
		质量指标	提高项目申报效率和管理水平	项目申报成功率达到 80%	向各县区征集各类项目 48 个，其中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13 个、省级新网工程 31 个、国家新网工程 4 个。同时组织申报了农综项目 3 个，向省供销集团上报了 5 个电子商务惠农工程储备项目。	
	发挥供销社农产品流通的职能作用		积极为我市特色农产品开拓国际国内市场,宝鸡农产品知名度和影响力	发展社区智慧超市 32 个，规范运营果蔬直通车 59 辆		
	时效指标	组织农产品企业和专业合作社和农资企业、农技部门对接	2018 年度组织农产品企业、专业合作社开展“农超、农校、农企”对接	与黄马甲物流配送公司深化合作，开展了“西安名优幼儿园走进宝鸡农产品基地暨宝鸡名优农		

					产品推介会”，10个生产企业及合作社成功签订1.5亿元的农产品产销合作协议。与广电网络公司加大合作，发展智慧社区超市32个。		
			组织我市农产品企业和专业合作社参加各类展会	2018年度	积极组团参加了陕西省农产品国际推介会、青岛食品博览会等国内外展会10场次，积极宣传推介宝鸡名优农产品。		
			安全经营	2018年底规范完毕	强化企业主体责任的落实，有效抵御安全事故，努力提升企业安全管理水平。		
			再生资源专项整治活动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2次/年	全年专项整治2次		
		成本指标	活动组织及补贴费用、展会组织、场馆搭建、展位费、对企业参展的补助等	33万元	34.17万元		
			转拨“新网工程”项目资金	60万元	6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方便周边居民、扩大农户农产品交易、批发、电商平台销售农副产品比上年增长	有效方便周边居民、扩大农户农产品交易、批发、电商平台销售农副产品、项目带动当地农民脱贫致富效果更加显著	推行“电商+产业精准扶贫”模式，通过改善贫困村网络基础设施、搭建电商平台、开发电商产品、培育电商人才等措施，帮助贫困户增收脱贫。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实施项目带动农民增收	扩大我市农产品销售、提升企业效益、项目实施地农民年收入增长200万元。	组团参加各类展会12场次，助农推销农产品总值25亿元。	
				降低污染、减少安全事故	长期	基本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积极为我市苹果、猕猴桃、花椒、核桃、蜂蜜等特色农产品开拓国际国内市场	长期	组团参加各类展会12场次，助农推销农产品总值25亿元。	
安全生产经营	长期	举办市直企业干部职工消防安全知识培训讲座，组织开展消防演练、参加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制定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细化完善应急预案，确保企业生产经营安全有					

					序。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农户满意度	90%	95%		
		农产品企业满意度	90%	95%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5%		
说明	无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年度)

填报单位: 宝鸡市供销合作社

自评得分: 95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对本市供销系统的工作进行指导、协调、监督、服务。承担国家化肥等农用物资的储备管理任务。对全市重要农业生产资料以及其他商品的经营进行组织、协调和管理。负责烟花爆竹和废旧物资再生资源的经营管理。指导全市供销社的组织建设、专业合作社和产业联合社及行业协会等合作经济的发展规范。指导、协调、组织全市供销社开展农副产品的生产、展示推介工作, 开拓城乡市场, 参与农业产业化经营。指导全市供销社开展农村电子商务发展工作, 协调县区创建电子商务示范县、进镇入村工程。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20.43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500.67万元,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468.73万元, 为职工工资, 养老、医疗保险等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1.94万元, 为离休人员工资、遗属补助等支出。公用经费19.76万元, 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日常工作需要的机关经费支出。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 (单位) 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 (单位) 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 (含) 和9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 (含) 和90%之间, 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 (含) 和85%之间, 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含) 和80%之间, 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 得0分。	2018年度决算表	629.44	614.6	9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 (单位) 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2018年度决算表	629.44	614.6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支出进度	按进度支付	按进度支付	4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2018年度决算表	符合规定	符合规定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2018年决算报表	4万元	6.73万元	2	参加省供销社组织的2018年莫斯科国际食品展览会陕西农产品展并开展对外投资合作活动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符合规定	符合规定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p>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p> <p>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p> <p>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p> <p>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p>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2018年工作情况	资金符合相关预算财务管理制度	资金符合相关预算财务管理制度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p>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p> <p>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geq*$）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leq*$）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p>	2018年工作情况	项目产出符合规定	项目产出符合规定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2018年工作情况	项目收益达到指标值	项目收益达到指标值	20		

备注：

-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 19.76 万元，较上年增加 9.04 万元，主要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严格控制日常办公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5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其中：授予中小企业的合同金额 1.5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的比重为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八、专业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018 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宝鸡市供销合作社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 1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否	
表 2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否	
表 3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否	
表 4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 5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否	
表 8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不涉及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01表
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宝鸡市供销合作社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财政拨款收入	629.44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29.44	2、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2、上级补助收入		5、教育支出	
3、事业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经营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4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61
6、其他收入	20.00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0.00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60.24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49.44	本年支出合计	638.1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6.33	年末结转和结余	47.58
收入总计	685.77	支出总计	685.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02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 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49.44	629.44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4	55.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5.34	55.3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9.77	19.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57	35.5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61	12.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1	12.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1	12.61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	10.00					
21301	农业	10.00	10.0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10.00	1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71.49	551.49					2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571.49	551.49					20.00
2160201	行政运行	442.49	422.49					2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29.00	12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03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38.19	544.02	94.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4	55.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5.34	55.3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9.77	19.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57	35.5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61	12.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1	12.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1	12.61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	10.00				
21301	农业	10.00	10.0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10.00	1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60.24	466.07	94.17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560.24	466.07	94.17			
2160201	行政运行	452.49	452.49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07.75	13.58	94.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29.44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国防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			
		5、教育支出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4	55.34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61	12.61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10.00	10.00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36.65	536.65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29.44	本年支出合计	614.60	614.6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7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8.62	38.6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7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653.22	支出总计	653.22	653.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不计。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05表

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宝鸡市供销合作社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14.60	520.43	500.67	19.76	94.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4	55.34	55.14	0.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5.34	55.34	55.14	0.2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9.77	19.77	19.57	0.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57	35.57	35.5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61	12.61	12.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1	12.61	12.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1	12.61	12.61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	10.00	10.00			
21301	农业	10.00	10.00	10.0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10.00	10.00	1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36.65	442.48	422.92	19.56	94.17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536.65	442.48	422.92	19.56	94.17	
2160201	行政运行	432.48	432.48	412.92	19.56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04.17	10.00	10.00		94.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06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21.43	500.67	19.7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8.73	468.73		
30101	基本工资	110.71	110.71		
30102	津贴补贴	141.51	141.51		
30103	奖金	141.25	141.2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	35.58	35.58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58	15.5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9	0.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71	23.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6		19.76	
30201	办公费	4.16		4.16	
30202	印刷费	1.17		1.17	

30204	手续费	0.09		0.09	
30207	邮电费	0.07		0.07	
30211	差旅费	5.36		5.36	
30213	维修（护）费	0.27		0.27	
30214	租赁费	0.67		0.67	
30216	培训费	0.37		0.3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5		0.45	
30226	劳务费	0.41		0.4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8		0.08	
30228	工会经费	5.12		5.1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96		0.9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8		0.5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94	31.94		
30301	离休费	19.57	19.57		
30305	生活补助	8.52	8.52		
30306	救济费	3.39	3.39		
30309	奖励金	0.40	0.4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6	0.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07表

编制部门： 宝鸡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 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4.00	0.00	2.00	2.00		2.00	5.50	5.23
本年支出数	6.73	3.42	0.45	2.86		2.86	0.81	1.06
上年支出数	4.53	0.00	1.31	3.22		3.22	4.89	1.99
增减额	2.20	3.42	-0.86	-0.36		-0.36	-4.08	-0.93
增减率(%)	48.56	0.00	-65.65	-11.18		-11.18	-83.44	-46.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预决算及比上年增减变动情况。

